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O TIAN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1)

**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票據  
以收購銷售股份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倘任何先決條件未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訂約方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最後截止日期」)前達成，則訂約方毋須落實買賣銷售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約方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  
張勝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張勝先生(副主席)、霍志德先生、鄭理先生、鄧耀智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智華先生、麥耀棠先生及李智強先生。